

长风破浪正当时 改革拼搏铸辉煌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改革发展纪实

写在前面 集宁区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中部,阴山山脉灰腾梁南麓,是一座有着悠久历史和灿烂文明的草原之城,自古以来就是我国北方的重要军事要塞和商品集散地。辖区总面积526.5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70平方公里,总人口40万,是乌兰察布市府所在地和全市行政、经济、文化、信息中心,是内蒙古面向首都北京的重要窗口之城,交通区位优势明显。昔日的集宁自然环境恶劣,经济发展滞后。近年来,集宁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精神,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攻坚克难、主动作为,经过全区各族人民不懈努力,如今的集宁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国草原皮都”“中国马铃薯之都”“中国草原避暑之都”的美誉名副其实,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被誉为“建在玄武岩上的美丽园林城市”。取得这样的成绩,得益于集宁区不断发扬愚公移山精神,全面深化改革,使集宁区一跃成为改革的先行者、改革的探索者。今天,让我们一同走进集宁区,感受改革给这座草原之城带来的巨大变化。

□ 本报记者 黄金星

巍巍青山,守护着这方热土;漫漫草原,眷恋着这片城邑。

集宁,这座位于阴山山脉灰腾梁南麓的草原之城,一头衔接着中原腹地,另一头伸向漠北尽头,像一颗璀璨的明珠镶嵌在通欧亚、接西北、环渤海、绕京津的交通商贸中心位置上。近年来,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始终坚定改革信心,增强改革定力,通过改革开放带来了繁荣,助推了发展,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呈现出强劲发展势头。进入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步入攻坚期、关键期。虽然改革之路充满荆棘,但是集宁区勇于改革,破浪前行的信心没有丝毫动摇,一声声深化改革的号角在这片大地上吹响。

在全面推进改革进程中,集宁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路,发扬钉钉子精神,乘势而上、顺势而为,遵循“问题导向、为民取向、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的工作思路,注重抓谋划部署、抓机制创新、抓改革落实、抓舆论引导、抓成果归集,协调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党建和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全区改革呈现上下联动、全面发展、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良好态势,为集宁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先后实施了852项改革举措,形成492项改革成果,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汇聚了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快速发展的强大动力。

先行先试:改革试点惠民生

在推动全面深化改革过程中,集宁区始终高度重视改革试点工作,充分发挥试点对全区改革的示范、突破、带动和引领作用,立足服务大局、把牢改革方向、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改善民生,以试点突破带动全面深化改革不断向纵深推进,着力推动改革试点出成果、见实效,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有影响的典型经验和做法。2014年以来,集宁区共完成改革试点成果21项,其中国家级4项、自治区级6项、市级8项、集宁区自行试点3项。

“三项改革”落地生根、开花结果。2014年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时指出,内蒙古要积极探索建立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完善龙头企业与农牧民利益联结机制,创新同俄蒙合作机制。几年来,“三项改革”全面落实并取得实效。围绕促进农民脱贫增收,集宁区提出了“企业+贫困户”的“托管式”利益联结机制,通过与农户签订资金托管协议,以年终分红的方式每人每年可分红2500元,使全区24个自然村,281户、605名

村民受益。同时,因地制宜,创新股份联结、订单联结、劳务联结、租赁联结等多种利益联结模式,帮助农民实现稳定脱贫。

推进生态文明,共建绿色家园。近年来,集宁区把生态建设作为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重要举措。“十二五”期间是生态建设投入力度最大、实施规模最广、绿化成果最佳的时期,大力实施“山水绿”再造战略,举全力开展了以“三山两河”为重点的城市“绿肺”“绿环”“绿网”“绿肾”“绿园”五大生态建设工程,栽植各类树木3000多万株,是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绿化总量的5.2倍,新增绿化面积399.6公顷,实现“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目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绿地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39.8%、36.7%和28.6平方米,一跃成为绿色之城、生态之城、宜居之城、美丽之城。“三山两河”上,顺势而为,遵循“问题导向、为民取向、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的工作思路,注重抓谋划部署、抓机制创新、抓改革落实、抓舆论引导、抓成果归集,协调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党建和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全区改革呈现上下联动、全面发展、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良好态势,为集宁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先后实施了852项改革举措,形成492项改革成果,增强了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汇聚了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快速发展的强大动力。

对外开放深度融合,持续发力。创新俄蒙合作机制,主动融入“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深化同俄蒙经贸合作。2016年,乌兰察布市作为唯一一个非省会城市列入“中欧班列枢纽节点”城市,2016年11月20日开行首列乌兰察布—阿拉山口—阿拉木图中亚班列,标志着集宁区已由内陆腹地变为开放的前沿。截至目前,共开行中欧班列71列,货物总重量达6.2万吨,总价值1.8亿美元。集宁海关在停关60多年后于2014年9月全面恢复通关,通过优化通关流程,开展24小时预约通关和“一对一”企业定制服务等措施,使进出口企业节约了时间和人力成本,通关时间由之前的两到三天缩短到现在的一天。作为国家“一带一路”发展规划和中俄蒙经济走廊的节点城市,集宁区大力推动中俄蒙人文交往,成功举办有俄蒙韩商品博览会、中蒙俄草原文化节、中国创新创业博览会,会展经济成为新亮点。

先行先试,改革成果造福人民。留守儿童是社会的弱势群体,为了切实保障留守儿童合法权益,集宁区从2014年10月全



乌兰察布市委常委、集宁区委书记杨国文(右三)调研街道社区“四项改革”工作



集宁区委副书记、区长付海青(左二)调研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面开展留守儿童救助改革试点工作,给予无人抚养儿童每人每月1010元、困境儿童每人每月500元的补贴,并将农村留守儿童全部纳入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障体系和城乡医疗救助范围,让留守儿童感受到祖国大家庭的温暖。

“服务群众、阳光司法、公平公正、释疑解惑”是集宁区开通“法律服务一键通”的服务宗旨,是落实全面依法治国和司法体制改革战略决策的具体措施。通过设立“法律服务一键通”服务公众,开通“法律服务一键通”微信公众号、PC版二维码和手机版APP,百姓在家门口就可以查询到案件的所有信息,省去奔波之苦,打通了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使法律服务向社区、邻里延伸,切实满足人民群众对各项法律服务的需求。群众在乡镇、社区服务大厅、农村超市及法院、信访接待大厅都可以方便使用“法律服务一键通”,使之成为百姓身边的法律助手。同时,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在扶贫、暖民心、保民生中的重要作用,加大对低收入人群、下岗失业人员、返乡农民工等的法律援助,在乡镇、街道、社区、法院都建有法律援助工作站,形成覆盖全区的法律援助网络,仅2017年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252件,切实保障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被称为“送上门来的法律服务”。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为实现教育资源均衡发展,近年来,集宁区投入资金8.5亿元用于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新建校舍31.6万平方米,新建中小学校9所,幼儿园7所,办学条件得到极大改善。在此基础上,集宁区率先在自治区实施教师队伍、校长队伍和课堂教学“三项改革”。全面推行校长聘任制、职级制和任期目标管理制改革,根据考核和民主测评结果兑现绩效工资,提升校长的工作积极性。改革入学招生制度,实施了“划片招生和电脑派位相结合”的招生制度。面向全社会公开招聘和引进高校毕业生1040名充实到教学一线,利用京蒙对口帮扶平台开展教师培训,与北京市东城区、北京师范大学等签订对口支援协议,通过师资培训、校际互动、资源共享等方式进行合作,改革课堂教学模式,教育教学质量显著提高,2017年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验收,成为乌兰察布市教育工作的排头兵。2014年以来共有3788名教师参加了内蒙古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第二届全国名师工作室建设博览会、第六届中国学习与发展大会、2016年内蒙古首届中外教育峰会暨教育发展论坛等32个“国培计划”项目。

干部是干事创业的宝贵财富,是改革的主力军,为了锻造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让干部在风雨中经受磨炼,集宁区开展了完善干部实践锻炼制度试点工作,有针对性开展干部实践锻炼,使干部素质提升工作更加符合实际,富有成效。对于经过多岗位锻炼、工作经历较为丰富的干部,主要采取在现岗位强化教育培训的方式进行锻炼。利用京蒙对口帮扶平台已选派20多名干部赴北京挂职锻炼,建立了“乌大张”三地干部教育实践锻炼交流合作机制。推进万名干部下基层活动,从机关事业单位后备干部中选派25人担任“驻村第一书记”。以“三级示范抓引领”为契机,957名干部参与示范引领,建立干部联系点1073个。通过多途径的开展实践锻炼,有效提升了党员干部联系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成为党建制度改革的新亮点。

积厚成势:改革亮点暖民心

集宁区在深入推进各领域改革、突出抓好重点改革试点任务的同时,立足自身实际,坚持眼睛向下看、脚步向下移,紧扣群众需要解决群众问题,在此过程中形成了一批突出的改革亮点,做到改革为了群众、改革依靠群众、改革让群众受益。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出:“社会治理的重心必须落到城乡社区,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越强,社会治理的基础就越实。要尽可能把资源、服务、管理放到基层,使基层有职有权有物,更好为群众提供精准有效的服务和管理。”如今,集宁区有很多日常生活中的事情,如缴纳医保社保、救助、物业管理等都可以做到不出小区,就近在社区解决。为了增强社区服务群众的功能,先行打造社区阵地,目前,1000平方米以上高标准阵地达到33个,公开招聘了410名大学生社工充实到社区一线,工资待遇由每月500元增加到2775元。积极推动“重心下移”“人员下沉”“事权下放”和“经费下划”四项改革,构建新型街道社区管理服务体系,初步建立起责、权、利划分明确,人、财、物配置合理的社区管理服务新体制。“四项改革”工作开展以来,集宁区通过党建引领、整合资源、强化协调、重点突破、狠抓落实等举措,政府管理服务更加高效,居民生活更加便捷,街道社区管理服务水平得到全面提升,社区建设走在自治区前列,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得到提升。

以“五城联创”活动为抓手,有效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2015年,乌兰察布市委、市政府提出在全市范围内实施“五城联创”的战略部署,集宁区坚持把“五城联创”作为民生工程,发

展工程和环境工程来抓,通过单位包联、全民共建,一座城、一万人、一千多个日夜的努力,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正在向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迈进。特别是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过程中,雷锋志愿服务队伍活跃在大街小巷,广大干部职工顶严寒冒酷暑,投身到交通志愿服务、小区环境整治等工作当中,小红帽、红马甲已成为集宁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通过“五城联创”,推动了城市环境的大改观、城市形象的大提升、城市文明的大飞跃、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认同感和文明素养显著增强,城市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大幅提升,集宁人从来没有过像今天这样意气风发、自信自豪。

民以食为天,食品安全关系到千家万户。近年来,集宁区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针对集宁区食品监管工作实际,探索建立食药监新模式,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健全完善食品药品监管体制,组建了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在10个街道和2个乡镇成立了基层食药监督所,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食药监网络。健全市场监管机制,把好“进口关”。按照“政府出地、企业出资、民生优先”的思路,在中心城区投资12亿元建成康泰惠民园农副产品交易中心和9个惠民园农贸市场,从事食品加工的小摊贩全部入园经营,形成从批发到零售的流通体系。依托大数据平台,投资1000万元,建成了食品药品监管指挥中心,在超市、饭店等场所安装监控摄像头10,000多个,实现了实时监控、在线监督。投入1200万元建立了可检验100多个常规项目的食品检验所,开展了快检进社区、进超市、进市场活动,针对蔬菜水果等农产品农药残留进行快速检测,满足广大群众对食品安全的需求。以治理“餐桌污染”为重点,采取“企业出资、政府补贴”的方式,实施“明厨亮灶”行动,在不具备“明厨亮灶”改造条件的餐饮经营企业安装了摄像头和电子显示屏,实时播放食品加工过程,让消费者吃得放心,2012年,集宁区被评为“全国十大食品安全城市”。

智慧城市创造美好未来,是集宁区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依托大数据,打造智慧城市高地的真实写照。集宁区以建成我国北方大数据中心为目标,积极发展大数据核心业态、关联业态和衍生业态,有效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管理水平。2015年,乌兰察布市委、市政府提出在全市范围内实施“五城联创”的战略部署,集宁区坚持把“五城联创”作为民生工程,发

展工程和环境工程来抓,通过单位包联、全民共建,一座城、一万人、一千多个日夜的努力,成功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正在向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国家环保模范城市迈进。特别是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过程中,雷锋志愿服务队伍活跃在大街小巷,广大干部职工顶严寒冒酷暑,投身到交通志愿服务、小区环境整治等工作当中,小红帽、红马甲已成为集宁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通过“五城联创”,推动了城市环境的大改观、城市形象的大提升、城市文明的大飞跃、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认同感和文明素养显著增强,城市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大幅提升,集宁人从来没有过像今天这样意气风发、自信自豪。

大数据产业的迅猛发展,为智慧城市的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2016年智慧城市建设启动以来,已建成平安城市、智慧城管、智慧公交、智慧水务、智慧照明、智慧政务、智慧食药、智慧社区等10个模块,形成了比较完整的智慧城市体系,促进了信息化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现在的集宁,等公交车的人们可以通过电子公交站牌及时了解各条线路车辆的具体位置和到站时间。水厂工作人员足不出户就可以对供水管网和泵站进行远程实时监控,及时找到漏水点,实现供水系统的智能调度。路灯不再人为进行关停,做到远程控制、智能检测、故障自动报修。智慧政务系统已经完成安装调试,到政务大厅办事的群众可以通过智慧政务终端机办理各项业务,提供的资料现场可扫描上传,在指定的期限内可以查询办理情况,办事不再受时间空间的限制,真正做到了便民惠民。特别是群众在家中,使用手机通过智慧社区平台就可以办理物业服务、自助售水、自助洗车、订餐等上门服务,智慧城市建设为居民生产生活带来了极大便利。

聚焦聚力:改革推进齐发力

改革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当前,全面深化改革已进入攻坚期、关键期。集宁区聚焦聚力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向纵深发展,释放最大改革红利,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成果。

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三去一降一补”落实处。去产能重成效:集宁区对辖区范围内的地条钢生产、销售、流通等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取缔地条钢生产企业2家,查封中频炉4台,拆除2台。去库存见实效: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依托棚户区改造项目,大力推动去库存,目前,已消化住宅库存181.9万平方米、1.5万套;非住宅库存122.4万平方米。去杠杆促发展:首先支持企业发展股权融资,推动雪原乳业等5家有实力、发展前景好的骨干企业到主板、创业板、科创板上市;推动中小微企业在内蒙古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支持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开展股权再融资,大力引导和支持民间资本以股权投资方式进入实体经济,降低企业资产负债率。其次,支持利用资本市场并购重组,引导具备条件的绩优企业通过并购重组拓展产业链,鼓励因行业产能过剩造成经营困难公司通过并购重组进行产业结构调整。鼓励由国有资本、民间资本发起设立企业并购重组基金,支持并购重组基金积极参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产业链整合等。降成本

提高效率: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加大减免力度,让福瑞制药、三信实业等一批企业真正实现“减负”,得到“实惠”。同时,积极申报内蒙古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对企业进行资金帮扶,帮助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技术创新。补短板惠民生:重点打好脱贫攻坚战,按照自治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精准发力,根据集宁区贫困人口的实际,按照“五个一批”方式,采取社会保障全覆盖、教育扶贫、健康扶贫、产业扶贫、金融扶贫等多种扶贫方式,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

提高效率: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加大减免力度,让福瑞制药、三信实业等一批企业真正实现“减负”,得到“实惠”。同时,积极申报内蒙古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对企业进行资金帮扶,帮助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技术创新。补短板惠民生:重点打好脱贫攻坚战,按照自治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精准发力,根据集宁区贫困人口的实际,按照“五个一批”方式,采取社会保障全覆盖、教育扶贫、健康扶贫、产业扶贫、金融扶贫等多种扶贫方式,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

深化放管服改革,简政放权惠民生。全面清理行政权力事项,经过审核梳理,共梳理出行政权力事项4099项,最终本级保留权责事项3804项,优化减少295项,并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进行公布。完善收费项目目录清单,收费项目有依据,对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的事业性收费项目进行审核、批复、公示,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收取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及时取消、停征、减免,缓征了部分项目,降低了收费标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减证便民,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全区34个政府部门建立“一单两库一细则”,全部对外公布,并建立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同时,全面清理各类证明以及循环证明,全面推进减证便民工作,强化政务服务中心功能,提供“全方位、一站式”服务。实施“两集中、两到位”和“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服务事项、办理流程、申报材料、承诺时限、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办理状态的全方位、全过程公开,行政审批行为为进一步规范透明,涉及多个部门的审批事项可同时进行审批,自由裁量权小了,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推进商事制度改革,降低市场主体办事成本,推动“三证合一、五证合一”向“多证合一”转化,采取“一表申请、一站受理、同步审批、统一发证”的工作模式,向登记为企业类的市场主体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实施各类经营许可证负面清单管理,全区各行业准入证、生产和服务许可证以及放宽市场准入和简化退出程序等都已经开始逐步运行,不动产登记改革试点走在自治区前列,新建不动产登记大厅2个,实现了登记、交易、测绘、档案、收费等一条龙服务。

深化开放合作,加快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紧紧抓住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和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等重大机遇,围绕首都产业转移和功能疏解,探索以“共建园区”等模式,建立跨区域、宽领域、多层次合作协调机制,努力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新突破,在分享首都发展中谋求新作为。积极参与蒙晋冀长城“金三角”区域合作,力争在产业发展互补互促、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方面不断取得新进展。实施向北开放战略,依托中欧班列与沿线国家建立友好城市,大力发展空港经济和国际贸易,建设面向俄蒙欧、服务京津冀的经济技术合作区、商品加工贸易区。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推进开放合作的重要途径,作为推动发展的强大引擎,全力以赴扩大有效投资,不断夯实发展后劲。

“道虽迩,不行不至;事虽小,不为不成”。集宁区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担负着全面深化改革重任,解放思想、先行先试、聚焦聚力、积厚成势,全力推进改革之舟乘风破浪,砥砺前行,铸辉煌!

(本文配图由集宁区委办提供)